

國立東華大學圖書資訊處
疑似網路侵權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SOP- LIC-06-15/1070801)

一、目的

為處理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者疑似網路侵權事件處理特訂定標準處理流程。

二、依據

教育部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

三、範圍

本校所有校園網路使用人。

四、定義

無。

五、作業流程說明

- (一) 圖書資訊處(以下簡稱處)網路管理組(以下簡稱本組)承辦人員接獲教育部/區網中心/其他政府單位轉發之檢舉信。
- (二) 於5個工作日內,封鎖被檢舉疑似侵權電腦IP,並於校內網頁公告。
- (三) 區分侵權IP使用人身份。
 1. 教職員(含計畫人員):請使用者於收到通知後5個工作日內至本組釐清責任。
 2. 學生:以公文方式通知被檢舉疑似侵權IP申請使用人所屬單位系所協助處理,並回覆該IP使用者相關資料,通知使用者於5個工作日內至本組釐清責任。
- (四) 使用人至本組說明後,如事件屬實,須填寫「違反網路使用規範面談紀錄表」,告知相關侵權責任,使用人須參加資訊講習乙次及停止使用學術網路一學年。
- (五) 確認疑似侵權IP,並於5個工作日內回覆檢舉單位處理情形。
 1. 將侵權IP列入追蹤名單。
 2. 確認IP是否於三個月內,重複被教育部資科司檢舉。如是,協助瞭解、處理,情節重大者送交學生事務處依相關規定懲處。
- (六) 每月底將該月疑似侵權名冊,以公文通知學生事務處。

六、附件

【LIC611】國立東華大學違反網路使用規範面談紀錄表

紀錄表下載流程:圖資處首頁→資訊服務→表單下載→網路服務表單

七、作業流程圖

